

济宁市兖州区商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商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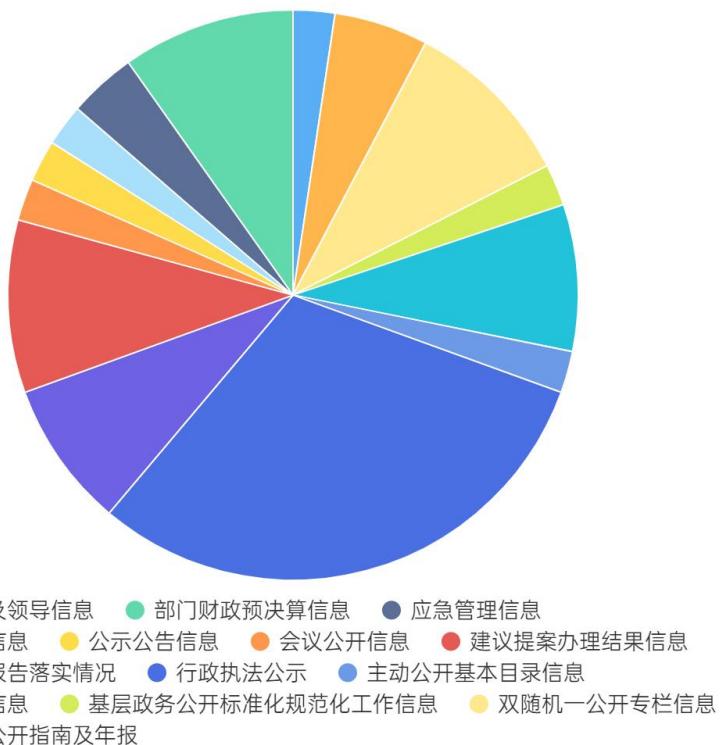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商务局联系（地址：济宁市兖州区行政办公中心A区532室，联系电话：0537-3413757）。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区商务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商务中心工作和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范政务公开内容，突出政务公开重点，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着力营造公开透明、渠道畅通、规范高效的政务环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我局通过网上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及工作动态信息共59条，其中组织机构及领导信息1条、部门财政预决算信息6条、应急管理信息2条、人事任免信息1条、公示公告信息1条、会议公开信息1条、建议提案办理结果信息6条、政府工作报告落实情况信息5条、行政执法公示信息20条、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信息1条、组织管理信息5条、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信息1条、双随机一公开专栏信息6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年报3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区商务局2024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统一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始终以推进行为规范、运转协

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为目标，依法主动公开领导信息、公告公示、应急管理、财政预算决算等信息。按照“谁公开、谁负责”原则明确各科室在信息提供中的职责，明确专人审核，坚持信息发布“三审”制度，确保发布信息的完整性、时效性、准确性。严格执行保密规定，做到了“应公开尽公开”“涉密不公开”。明确了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和申请公开渠道，加大指导监督力度，健全了责任追究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丰富信息公开形式，全方位提升政务公效能。以“兖州区政府门户网站”为主阵地，同时积极通过今兖州 APP 发布我单位政务热点信息，坚持 PC 端和移动端同步发力。加强政务发布与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推进政民互动。推进了政务动态全面公开，加大了政务工作宣传力度，营造了良好氛围。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为保证信息及时性、有效性的审查，区商务局坚持对政府信息公开进行督查考核，年度坚持在机关年度考核中添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内容。年内依据培训计划，开展两次政务公开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专业人员不足。政务公开工作需要既熟悉业务又掌握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要求的专业人员。在实际工作中，比较缺乏这类专业人才，导致政务公开信息在数量质量方面存在不足。二是部分政务信息公开存在滞后现象。部分信息在发布后，未能及时根据政策变化或工作进

展进行更新，导致信息滞后，无法满足公众对最新信息的需求。

2025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改进：

一是强化政务公开业务培训。通过专题讲座、案例分析、经验交流等形式，增强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为政务公开工作培养后备人才。二是加强信息更新与维护。建立信息更新机制，一方面加强对已发布信息的管理，对过时、不准确的信息进行及时的更新或删除。另一方面明确科室及业务人员的更新职责和时限要求，确保信息能够及时反映政策变化和工作进展。保持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年度区商务局无此类情况。

(二)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区商务局积极作为，针对政府工作报告落实情况、行政执法信息公示等重要领域的信息，始终秉持及时、有效的原则进行公开，均在第一时间进行整理，并以清晰、准确、全面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让广大民众更好地了解了商务领域的工作推进情况。有效增强了区商务局工作的透明性和公信力，加强了公众对政府工作的监督与支持。

(三)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区商务局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3件，政协委员提案2件，所有建议、提案均在规定时限内办理完毕并按时

公开。

(四)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创新推动“指尖上的政务公开”，在pc端政府门户网站外，积极在手机端今兗州APP内置入“兗州商务”栏目，探索手机端对政务信息的实时发布推送。通过发布信息的评论区，强化与群众的实时互动性，进一步了解群众对商务工作的所思、所感、所盼，通过政务公开进一步推动商务工作的发展。

(五)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